

郭家麒 醫生

立法會議員

**Dr. Hon. Kwok Ka Ki**

Legislative Councillor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一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主席
陳健波議員, BBS, JP

陳主席：

要求審慎處理委員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 37A 條作出的動議

由於市民非常關注港珠澳大橋工程超支及延誤事件，本人將於會議上提出若干動議。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規定：—

「在審議某議程項目期間，委員可在有關該議程項目的待決議題付諸表決前，無須經預告而動議一項議案，就該議程項目表達意見。。。」

另外，立法會主席於 2015 年 4 月 20 日的裁決指出，除了「序列式修正案」及「一對一對的修正案」屬於「瑣屑無聊」或「無意義」外，其餘的均可提出。我建議主席應參照上述方式，處理是次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的動議。

本人現致函 閣下，根據上述規則及立法會主席的裁決，審慎處理本人及其他委員的所有動議，不應限制動議數目及討論時間。

就此，本人希望 閣下同意上述事宜。

專此函達，順頌

台安！

郭家麒
財委會委員

2016 年 1 月 26 日